

证券代码：839164

证券简称：兴华设计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
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菱角市 66 号 17 栋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欣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28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、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750,0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潘欣如、海南欣辰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本议案中关联交易的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基金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度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879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冯川、杨依依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金杜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1 日